

中國新文學的源流

沈兼士題



周作人講校
鄧恭三記錄

中國新文學的源流

北平人文書店印行

中國新文學的源流

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訂正再版

三〇〇一——六〇〇〇冊

講校者：周作人

記錄者：鄧恭三

發行者：人文書店

洋宣紙本每冊實價大洋五角

新聞紙本每冊實價大洋四角

中國新文學的源流總目

小引

目次

第一講：關於文學之諸問題

第二講：中國文學的變遷

第三講：清代文學的反動上——八股文

第四講：清代文學的反動下——桐城派古文

第五講：文學革命運動

附錄一：論八股文

附錄二：近代散文鈔篇目

小引

本年三四月間沈兼士先生來叫我到輔仁大學去講演。說話本來非我所長，況且又是學術講演的性質，更使我覺得爲難，但是沈先生是我十多年的老朋友，實在也不好推辭，所以硬起頭皮去講了幾次，所講的題目從頭就沒有定好，彷彿只是什麼關於新文學的什麼之類，既未編講義，也沒有寫出綱領來，只信口開河地說下去就完了。到了講完之後，鄧恭三先生却拿了一本筆記的草稿來叫我校閱，這頗出於我的意料之外，再看所記錄的不但絕少錯誤，而且反把我所亂說的話整理得略有次序，這尤其使我佩服。同時北平有一家書店願意印行這本

小冊，和鄧先生接洽，我便贊成他們的意思，心想一不做二不休，索性印了出來也好。就勸鄧先生這樣辦了。

我想印了出來也好的理由是很簡單的。大約就是這幾點。其一，鄧先生既然記錄了下來，又記得很好，這個工作埋沒了也可惜。其二，恰巧有書店願印，也是個機緣。其三，我自己說過就忘了，藉此可以留個底稿。其四，有了印本，我可以分給朋友們看看。這些都有點兒近於自私自利，如其要說得冠冕一點，似乎應該再加上一句：公之於世，就正大雅。不過我覺得不敢這樣說，我本不是研究中國文學史的，這只是臨時隨便說的閑話，意見的謬誤不必說了，就是敘述上不完不備草率籠統的地方也到處皆是，當作談天的資料對朋友們談談也還不妨，若是算牠是學術論文那樣去辦，那實是不敢當的。萬一有

學者看重我，定要那樣地鞭策我，我自然也硬着頭皮忍受，不敢求饒，但總之我想印了出來也好的理由是如上述的那麼簡單，所可說的只有這四點罷了。

末了，我想順便聲明，這講演裡的主意大抵是我杜撰的。我說杜撰，並不是說新發明，想註冊專利，我只是說無所根據而已。我的意見並非依據西洋某人的論文，或是遵照東洋某人的書本，演繹應用來的。那麼是周公孔聖人夢中傳授的嗎？也未必然。公安派的文學歷史觀念確是我所佩服的，不過我的杜撰意見在未讀三袁文集的時候已經有了，而且根本上也不盡同，因為我所說的是文學上的主義或態度，他們所說的多是文體的問題。這樣說來似乎事情非常神祕，彷彿在我的杜園瓜菜內竟出了什麼嘉禾瑞草，有了不得的樣子；我想這當然是

不會有的。假如要追尋下去，這到底是那裏的來源，那麼我只得實說出來：這是從說書來的。他們說三國什麼時候，必定首先喝道：且說天下大勢，合久必分，分久必合。我覺得這是一句很精的格言。我從這上邊建設起我的議論來，說沒有根基也是沒有根基，若說是有，那也就很有根基的了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，周作人記於北平西北城。

目次

第一講 關於文學之諸問題

文學是什麼——文學的範圍——研究的對象——研究文學的預備知識——文學的起源——文學的用處。

第二講 中國文學的變遷

兩種潮流的起伏——歷代文學的變遷——明末的新文學運動——公安派及其文學主張——竟陵派之繼起——公安竟陵兩派的結合。

第三講 清代文學的反動上——八股文

清代文學總覽——八股文的來源——八股文的作法及各種限制——

——試帖詩和詩鐘——八股文所激起的反動。

第四講 清代文學的反動下——桐城派古文

桐城派的統系——桐城派의思想和桐城義法——桐城派的演變——桐城派和新文學運動的關係——死去的公安派精神的甦醒——桐城派所激起的反動。

第五講 文學革命運動

清末政治的變動所給予文學的影響——梁任公和文學改革的關係——白話作品的出現——新青年雜誌的刊行和文學革命問題的提出——舊勢力的恐怖和掙扎——文學革命運動和明末新文學運動根本精神之所以相同——用白話的理由。

第一講 關於文學之諸問題

文學是什麼

文學的範圍

研究的對象

研究文學的預備知識

文學的起源

文學的用處

現在所定的講題是「中國的新文學運動」，是想在這題目之下，對於中國新文學運動的源流、經過、和它的意義，據自己所知道所見到的，加以說明。但爲了說明的方便，對於和這題目有關的別的問題，還須先行說明一下：

一，文學是什麼？

關於文學是什麼的問題，至今還沒有一定的解答。這本是一個屬於文學概論範圍內的題目，應當向研究文學的專門家去問，無奈專門家至今也並沒有定論。試翻開文學概論一類的書籍看，彼此所下的定義各不相同。本來這也是一件很困難的事。有一位英國人曾作過一篇

文章，裏面大體的意思是說：在各種學問裏面，有些是可以找出一定的非來的，有些則不能。譬如化學上原子的數目，絕不能同時有兩個，有兩個則必有一對一錯。假如有人發見了一種新原子，別人也斷不能加以否認。生物學上的進化論也是如此，既然進化論是對的，一切和進化論相反對的學說便都是錯的。另外如哲學宗教等等，則找不出這樣絕對的是與非來。自古代的希臘到現在，自亞力士多德的哲學，以至詹姆斯和杜威的實驗哲學，派別很多很多，其中誰是誰非，是沒有法子斷定的，到了宗教問題尤甚。這是一種所謂不可知論。我覺得文學這東西也應是這種不可知的學問之一種，因而下定義便很難。現在，我想將我自己的意見說出來，聊供大家的參考。因為對於文學的理論，自己不曾作過專門的研究，其中定不免有許多可笑的地

方。大家可向各種文學概論書籍裏面去找，如能找到更好的說法那便最好了。

在我的意見——其實也是很籠統的——以爲：

『文學是用美妙的形式，將作者獨特的思想和感情傳達出來，使看的人能因而得到愉快的一種東西』。

這樣說，自然毛病也很多，第一句失之於太籠統；第二句是人云亦云，大概沒有什麼毛病；第三句裏面的「愉快」二字，則必會有人以爲最不妥當。不過，在我的意思中，這「愉快」的範圍是很廣的：當我們讀過一篇描寫「光明」描寫「快樂」的文字之後，自然能得到「愉快」的感覺；讀過描寫「黑暗」描寫「悽慘」的作品之後，所生的感情也同樣可以解作「愉快」——這「愉快」是有些爽快的意思

在內。正如我們身上生了瘡，用刀割過之後，疼是免不了的，然而却覺得痛快。這意思金聖嘆也曾說過，他說生了瘡時，關了門自己用熱水燙洗一下，「不亦快哉」。這也便是我的所謂「愉快」。當然這「愉快」不是指哈哈一笑而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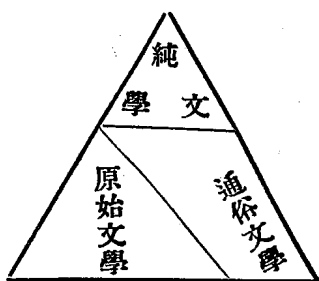
實際說來，愉快和痛苦之間，相去是並不很遠的。在我們的皮膚作癢的時候，我們用手去搔那癢處，這時候是覺得愉快的，但用力稍過，便常將皮膚抓破，便又不免覺得痛苦了。在文學方面，情形也正相同。

一位法國詩人，他所作的詩都很難懂，按他的意見，讀詩是和兒童猜謎差不多，當初不能全懂，只能了解十分之三四，再由這十分之三四加以推廣補充，得到彷彿創作的愉快。以後了解的愈多，所得的

愉快也愈多。正如對兒童打一謎語說「蹣蹣蹣蹣，坐着還比立着高」，在兒童們乍聽時當然不懂，然而好奇心使得他們高興，等後來再告訴他們說這是一個活的東西，如此便可以悟得出是一隻狗，也便因而感到更多的愉快了。

二， 文學的範圍

近來大家都有一種共通的毛病，就是：無論在學校裏所研究的，或是個人所閱讀的，或是在文學史上所注意到的，大半都是偏於極狹義的文學方面，即所謂純文學。在我覺得文學的全部好像是一座山的樣子，可以將它畫作山似的一種圖式：



我們現在所偏重的純粹文學，只是在這山頂上的一小部分。實則文學和政治經濟一樣，是整個文化的一部分，是一層層累積起來的。我們必須拿它當作文化的一種去研究，必須注意到它的全體，祇是山頂上一部分是不够用的。